

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
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簡介(2026-27)

發出日期：9.9.2026

為提升學校運用津貼的靈活性、效益和協同效應，由2026/27學年起，教育局把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及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合併為「優化校本學習活動支援津貼」。新津貼將繼續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多元化的課後學習活動，資助詳情如下：

資助活動範疇	類別		例子
	(1) 擴闊學生課堂以外學習經驗的活動 / 比賽		文化藝術活動 / 體育活動 / 參觀 / 戶外活動
	(2) 增加學生對社會認識及促進學生個人成長的活動		社會服務 / 自信心訓練 / 領袖訓練 社交及溝通技巧訓練 / 精神健康活動
	(3) 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的活動		功課輔導 / 學習技巧訓練 / 語文訓練
資助對象	凡已參加本校舉辦或認可的本校課外活動的中一至中六級學生，並符合以下條件其中一項者皆可申請： (1) 於本學年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(「綜援」)；或 (2) 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全額津貼」(「全津」)的本校學生。 倘若家長未符合以上資格申請津貼，而家庭經濟狀況有困難，家長可向學校闡釋家庭經濟狀況困難原因，例如現正領取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半額津貼」(「半津」)、家庭經濟支柱離世或失業等，學校將會按情況處理有關申請。		
資助金額	(1) 按申請者之家庭經濟狀況； (2) 按每項活動的費用及申請人數； (3) 每項活動的確實資助金額將容後公佈。 (學校會按學生參加的活動性質及類別批出資助金額，但該名學生所得的總資助額，<u>不會超過該活動所須繳付的費用</u>。)		
重要日期	活動舉行日期		申請日期
	第一階段： 1.9.2026-31.5.2027		6.4.2027-4.6.2027
	第二階段： 1.6.2027-31.8.2027		1.9.2027-4.9.2027
	*中六學生須於 7.1.2027 或之前將申請表格交回負責老師		
申請方法	(1) 於校網下載或向校務處索取申請表格。 (2) 填妥申請表格，表格上須有活動的負責老師簽名及出席證明(如有)；如申請項目包括非經學校購置的物品，必須附上物品的發票或收據正本，一併交回校務處。 (3) 經校方審核後，獲資助者會接獲「撥款通知書」； (4) 獲資助者須於指定日期前把「撥款通知書」回條交回校務處； (5) 校方通知學生領取支票並簽名作實。		
負責老師	余淑賢副校長及蘇詠芬老師		

逾期申請，恕不接受。